

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乐山沫凤能源有限责任 公司 54.23%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 交易简要内容：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开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乐山沫凤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称：沫凤能源公司）54.23%股权。
-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交易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 本次交易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

一、交易概述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煤矿企业兼并重组的若干意见》、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推进煤矿企业兼并重组的实施意见》精神，结合公司发展战略，优化产业结构，集中精力发展电力主业，公司拟以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控股子公司乐山沫凤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54.23%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沫凤能源公司股权。经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具有证券从业资格）评估，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沫凤能源公司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801.91 万元，净资产评估价值为 5,397.88 万元，增值额为 4,595.97 万元，增值率为 573.13%。

2014 年 1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以 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乐山沫凤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54.23%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净资产评估值为基础在乐山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乐山沫凤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54.23%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沫凤能源公司股权。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次交易在公司董事会的审批权限范围内。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

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乐山沫凤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54.23% 股权。

该项股权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二）标的公司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乐山沫凤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乐山市沙湾区塔水镇

法定代表人：闵忠杰

注册资本：389 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号：511100000002209

经营范围：煤炭销售；洗选煤；限分支机构从事煤炭开采；营业期限为 2007 年 7 月 9 日至永久。

股东名称、出资额和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10.954	54.23
2	乐山市管山煤矿有限责任公司	161.275	41.46
3	乐山市煤矿安全培训中心	16.772	4.31
合计		389.001	100.00

沫凤能源公司 2013 年 9 月 12 日召开的股东会审议通过该股权转让事项，同时股东乐山市管山煤矿有限责任公司明确表示不放弃优先受让权，股东乐山市煤矿安全培训中心放弃优先受让权。

2、标的公司最近一年及最近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具有证券从业资格）审计，标的公司最近一年及最近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项 目	2012年末（万元）	2013年6月末（万元）
资产总额	3723.58	3449.93
负债总额	2631.45	2648.02
净资产	1092.13	801.90
营业收入	3570.45	1519.45
净利润	-838.12	-336.7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97.10	-276.64

3、标的公司资产状况：

沫风能源公司所属黄泥埂煤矿始建于1996年5月，核定生产能力15万吨/年，地质储量丰富，截止2012年底，矿井保有地质储量409.52万吨，可采储量348.09万吨。其中K6煤层97.12万吨、K7煤层172.37万吨、K8煤层140.03万吨。生产用房屋总面积4862.72平方米，土地总面积8751平方米。

4、未决事项、法律纠纷等事项：无

5、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沫风能源公司本次评估范围内的房屋总面积为4862.72平方米，均尚未办理房屋产权证。

（三）交易标的评估情况

评估基准日2013年6月30日的市场价值评估结果为总资产账面价值为3,449.93万元，评估价值为8,045.90万元，增值额为4,595.97万元，增值率为133.22%；总负债账面价值为2,648.02万元，评估价值为2,648.02万元，无增减值变化；净资产账面价值为801.91万元，净资产评估价值为5,397.88万元，增值额为4,595.97万元，增值率为573.13%。

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13年6月30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一、流动资产	1	605.65	587.34	-18.31	-3.02
二、非流动资产	2	2,844.28	7,458.56	4,614.28	162.23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3	0.00	0.00	0.00	#DIV/0!
固定资产	4	2,568.63	3,577.94	1,009.31	39.29
在建工程	5	78.91	78.91	0.00	0.00

无形资产	6	54.65	3,660.96	3,606.31	6,598.92
其中：土地使用权	7	53.99	174.14	120.15	222.51
采矿权	8	0.00	3,486.20	3,486.20	#DIV/0!
资产总计	9	3,449.93	8,045.90	4,595.97	133.22
三、流动负债	10	2,648.02	2,648.02	0.00	0.00
四、非流动负债	11	0.00	0.00	0.00	0.00
负债总计	12	2,648.02	2,648.02	0.00	0.00
净资产	13	801.91	5,397.88	4,595.97	573.13

评估结论与账面价值变动情况及原因：

本次资产评估主要增值资产：房屋建筑物资产增值 1075.38 万元，设备类资产减值 64.54 万元，土地资产增值 120.35 万元，矿业权增值 3486.2 万元。增值较大的原因为取得资产的购置成本较低，由此资产评估增值幅度较大。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沫凤能源公司的债权为 2075.32 万元。作为股权转让的条件，该笔债权将在转让协议中约定，公司全部收到交易对方股权转让款和公司债权款后才办理工商变更过户手续。

三、本次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转让所持沫凤能源公司股权符合公司发展规划和战略，有利于优化产业结构，有利于公司集中发展壮大电力业务。

四、董事会授权

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股权公开挂牌转让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1、以沫凤能源公司净资产评估价格为基础公开挂牌转让；2、修改、补充、签署、执行与本次股权转让有关的一切协议和文件；3、其他与本次股权转让、过户等有关的相关事宜。

五、备查文件

- 1、乐山电力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 2、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
- 特此公告。

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一月二十四日